

终学状态

在澳本土的国际学生的选择



被给予终学状态的国际学生有三种选择：

1. 接受终学决定，停止在科廷大学就读。
2. 对该终学决定作出申诉。
3. 申诉后变更课程及其风险（见下面更重要的信息）。

任何学生由于未能达到满意的课程进度而被终止这个课程的学习，有对该决定提出申诉的权利。

如果你是一位在澳本土的国际学生，持学生签证并在澳大利亚国内学习，但已经被终止你目前的课程学习。请注意，这可能会导致你违反了学生签证条件 8202 “达到满意的课程进度”的规定。这一违反签证条件的行为可能导致你的签证受到移民和边境保护局（DIBP）的取消，并且未来你再申请澳大利亚签证时，可能会受到一个三年排除期的限制。因而，你要明白就这个问题你作出的任何决定可能带来的后果是什么，这一点极为重要。

你可以就终学决定提出申诉，让你所在学院的院长对这个决定进行复核。你必须在收到学术成绩正式通知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（28 个日历日）内提出申诉。

如果你选择不申诉，或申诉遭驳回，那么你的申诉结果下来之后，或者 20 工作日的申诉期期满后，大学须尽快把你违反了学生签证条件 8202 一事通报给 DIBP。

欲避免被通报给 DIBP，你只有一个选择，那就是对你的终学决定作出成功的申诉（有关申诉程序的更多信息，请联络学生协助处或 START）。

注意：如果你的第一个课程被终止了，你有权利在科廷大学申请入读第二个课程。

但是，如果在第一个课程之后你继续被终学，根据法律的要求，大学须向 DIBP 通报你违反了学生签证条件 8202。

即使你成功地被录取到第二个课程学习，大学仍须向 DIBP 通报。

这就意味着，无论你是否被录取到第二个课程，你的签证仍有被取消的风险，DIBP 仍有可能对你实行一个为期三年的排除期的限制。至于是否要取消你的签证，这个决定由 DIBP 作出。DIBP 可能会作出何种决定，科廷大学无权干涉。请记住，由于大学对 DIBP 就你的签证所作出的取消决定无法承担任何责任，如果发生这种情况，你将不可能在科廷大学继续学习，并可能损失你为第二个课程支付的所有科目费用。此外，对于在签证被取消时未完成的科目，你会得不到分数。

由于以上诸种原因，我们强烈建议：当你因第一个课程被终学而面临被通报时，应该认真仔细地考虑是否值得冒险再申请一个新课程。

欲了解关于申诉程序或变更课程方面的更多信息，请联系：

学生协助处 (Student Assist) : 106 号楼，电话：+61 8 9266 2900。

学生福利顾问服务处 (Student Wellbeing Advisory Service) : 103 号楼，电话：1800 244 043。